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 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 失承擔任何責任。

FOSUNPHARMA 复星医药

上海復星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Fosun Pharmaceutical (Group)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196)

二零一五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會通告

茲通告上海復星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二零一五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會(「H股類別股東會」)謹訂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六日(星期一)在緊接本公司二零一五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及本公司二零一五年第一次A股類別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結束後假座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上海市新華路160號上海影城舉行,以審議及酌情通過(無論有否修訂)下列決議案。除非另有説明,否則本通告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三日之通函(「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特別決議案

- 審議及批准《上海復星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限制性A股激勵計劃(草案修訂稿)》及其摘要:
 - 1.01 第二期限制性A股激勵計劃激勵對象的確定依據和範圍;
 - 1.02 第二期限制性A股激勵計劃所涉及的限制性A股的來源和數量;
 - 1.03 第二期限制性A股激勵計劃獲授的限制性股票分配情況;
 - 1.04 第二期限制性A股激勵計劃的有效期、授予日、鎖定期、解鎖日、相關限售規定;
 - 1.05 第二期限制性A股激勵計劃的授予價格和確定方法;
 - 1.06 第二期限制性A股激勵計劃限制性股票的授予與解鎖條件;

- 1.07 第二期限制性A股激勵計劃的調整方法和程序;
- 1.08 第二期限制性A股激勵計劃限制性股票會計處理;
- 1.09 第二期限制性A股激勵計劃的授予程序及激勵對象所持限制性A股解鎖的程序;
- 1.10本公司與激勵對象各自的權利義務;
- 1.11 第二期限制性A股激勵計劃的變更與終止;
- 1.12 第二期限制性A股激勵計劃限制性A股回購註銷的原則。
- 2. 審議及批准《上海復星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激勵計劃考核管理辦法(修訂稿)》。
- 3. 審議及批准建議授予及授權董事會辦理本公司第二期A股激勵計劃相關事官。

承董事會命 上海復星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陳啟宇

中國上海,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陳啟宇先生及姚方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郭廣昌先生、汪群斌先生、王品良先生、 康嵐女士及Changzheng Ma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維炯博士、曹惠民先生、江憲先生及黃天祐博士。

* 僅供識別

附註:

- 1. 凡有權出席H股類別股東會及在會上投票的本公司H股股東,均可委派一名或多名代表出席H股類別股東會並在以投票方式表決時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如委派一名以上的代表,則須指明每一名受委代表所代表的H股股份數目。
- 2.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授權人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核實證明的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須不遲於H股類別股東會或其續會指定舉行時間二十四小時之前送達本公司香港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方為有效。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本公司任何H股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H股類別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委任代表的文書將視為被撤銷。

- 3. 為釐定出席H股類別股東會及在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七日(星期六)至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六日(星期一)止(包括首尾兩天)期間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H股類別股東會及在會上投票,請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十六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H股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送達本公司香港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過戶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
- 4. 有權出席H股類別股東會的H股股東須於H股類別股東會舉行日期前二十(20)日(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二十七日(星期二)),將有關出席H股類別股東會的回條以專人、郵寄或傳真方式交回至本公司香港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
- 5. 出席H股類別股東會的股東或其受委代表的往返及食宿費用須自理。
- 6. 本H股類別股東會通告僅派發予本公司H股股東。
- 7. 根據管理辦法,倘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擬採納股權激勵計劃,該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應當向公司全體股東徵集投票權。此舉旨在為該上市公司的股東提供另外一種參與股東大會的方式,鼓勵彼等參與有關股權激勵計劃決議案的投票。根據管理辦法以及其他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授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維炯博士已就H股類別股東會上有關第二期限制性A股激勵計劃及其相關事項的特別決議案發出獨立非執行董事徵集投票權授權委託書,向股東徵集投票權。有關獨立董事授權委託書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三日發佈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徵集投票權報告書。

閣下如擬委任張維炯博士擔任 閣下的代理人,以代表 閣下在H股類別股東會上就有關第二期限制性 A股激勵計劃及其相關事項的特別決議案進行投票,務請填妥及簽署獨立董事權授權委託書,並須於H 股類別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二十四小時前以專人或郵寄方式交回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

閣下可委任張維炯博士擔任 閣下的代理人,代表 閣下僅就有關第二期限制性A股激勵計劃及其相關事項的特別決議案(即:上述第1至3項特別決議案)進行投票。此外,倘 閣下擬委任張維炯博士以外人士擔任代理人,代表 閣下在H股類別股東會上就所有決議案(包括有關第二期限制性A股激勵計劃及其相關事項的特別決議案)進行投票, 閣下僅需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而毋須理會獨立董事授權委託書。

請注意,倘 閣下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及獨立董事授權委託書,而代表委任表格及獨立董事委託書所載 閣下就相關決議案的投票指示不一致,載於獨立董事授權委託書中的 閣下的投票指示將計為 閣下贊成或反對第二期限制性A股激勵計劃及其相關事項的特別決議案(即:上述第1至3項特別決議案)的投票。